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4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3】第17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高度重视来函事项，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来函问题进行认真分析，现将关注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2023年4月25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称，你公司于近日获悉持股5%以上股东蔡志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其发出的《立案告知书》。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问题1、蔡志华被立案调查所涉具体事项，你公司截至目前就相关具体事项所掌握的信息，蔡志华是否已被采取强制措施，并说明是否涉及公司或公司相关董监高责任，如是，请说明你公司或相关董监高是否涉嫌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回复：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向蔡志华发送《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相关问题的问询函》，蔡志华于2023年4月26日进行回复。根据公司截至目前所掌握的信息，蔡志华于2023年4月21日下午接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具体内容如下：“因你涉嫌操纵“达志科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3年4月4日我会决定对你立案。”截至目前，蔡志华未被采取强制措施，至于蔡志华被立案调查所涉及具体事项是否涉及公司或公司相关董监高责任，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调查进展，并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如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涉及公司

或相关董监高，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 2、你公司所掌握的蔡志华个人债务情况以及目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况，包括债务金额、是否涉及公司担保责任、是否被提起诉讼、质押股份数量、质押融资金额、是否存在质押平仓风险、是否存在其他股权受限情形等。

回复：

根据公司所掌握的信息，蔡志华个人债务情况及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况如下：

一、债务情况

蔡志华遵守与债权人签订的相关协议，并且一直按期履行还款义务。蔡志华个人债务状况良好，不存在逾期未还款情形。

二、是否涉及公司担保责任

蔡志华个人债务并未涉及公司担保责任。

三、是否被提起诉讼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蔡志华未有因个人债务问题存在相关诉讼情形。

四、质押股份数量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蔡志华持有公司股票 53,507,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16%，未将其所持公司股票进行质押。

五、质押融资金额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蔡志华未将其所持公司股票进行质押融资。

六、是否存在质押平仓风险

蔡志华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平仓风险的情形。

七、是否存在其他股权受限情形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发现蔡志华持有股份存在其他权利受限情形。

问题 3、请你公司充分评估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已产生及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一、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管理影响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蔡志华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尚未对公司的财务及生产经营管理产生直接影响。但公司将密切关注蔡志华被立案调查相关事态发展，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降低对公司负面影响。

二、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加强与投资者、客户、供应商等各方的沟通

蔡志华作为公司的持股 5%以上股东，其被立案调查可能对公司声誉和市场信誉产生负面影响。为应对此风险，公司将加强与投资者、客户、供应商等各方的沟通，及时解释情况，提高信息透明度，消除误解。

（二）加强内部管理，优化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可能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方面的关注。公司已加强内部管理，优化治理结构，强化信息披露制度，以确保信息的真实、完整、准确。此外，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潜在风险。

三、风险提示

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和市场信誉受损，进而影响客户、投资者和合作伙伴对公司的信任程度。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可能导致监管机构、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的质疑，进而对公司治理能力产生不良影响。蔡志华被立案调查可能引发监管部门对公司合规性的关注，同时可能导致公司涉及合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问题 4、请你公司自查并说明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发生变化，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资金占用、违规担保、银行账户被冻结等情形，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一、近期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近期的经营情况总体稳定，生产经营管理顺利进行。公司正在按照既定发展战略，积极拓展市场、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管理水平，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诉讼情况

经自查，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如有新的诉讼事件发生，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资金占用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关联方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确保公司资金运作合规、合法。

四、违规担保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担保事项均履行了法定的审议流程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建立健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担保事项的合规性，同时监测担保风险，防范潜在风险。

五、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领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开发区支行银行账户因供应商买卖合同纠纷被冻结，涉及金额 450.44 万元，目前公司正与涉及方（供应商）积极沟通，寻求解决纠纷可能性，若双方达成一致，可签订和解协议，解冻苏州领湃银行账户。

六、风险提示

尽管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但公司作为企业，无法完全排除未来可能涉及的法律诉讼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加强合规管理，尽量降低法律诉讼风险。尽管目前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况，但市场环境和经营状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财务风险。公司将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控制风险，确保公司财务状况稳健。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问题 5、请核实你公司对前述事项是否存在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内幕信息提前泄露的情形。

回复：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经核实，公司对前述事项不存在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形。公司一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已经建立完善内部信息报告机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经核实，公司也不存在内幕信息提前泄露的情形。公司高度重视保护投资者

利益，将继续强化内部信息管理和内幕交易防范，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和公正。

问题 6、请你公司自查并说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近 1 个月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情形，同时向我部补充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及自查报告。

回复：

经自查，持有公司股份 53,507,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16%）的大股东蔡志华及其持有公司股份 6,617,9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5%）的一致行动人刘红霞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减持计划公告，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即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即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3 年 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302,015 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0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蔡志华及刘红霞尚未减持公司股票。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一个月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

问题 7、你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无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